

中共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商学院委员会文件

理工商委[2018] 3 号

中共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商学院委员会 关于印发《商学院党委 2018 年理论学习计 划》的通知

各党支部、分工会、团委：

经研究决定，现将《商学院党委 2018 年理论学习计划》
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中共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商学院委员会

2018 年 3 月 29 日

商学院党委 2018 年理论学习计划

为切实加强学习型党组织建设，大兴学习之风，增强广大师生理论功底和知识素养，增强党员干部运用科学理论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现制定商学院党委 2018 年理论学习计划。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学校事业发展需要，坚持以政治学习为根本，强化思想理论武装，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持以上率下，从严从紧要求，不断增强理论学习主动性和自觉性，充分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坚持知行合一、学以致用，用与时俱进的马克思主义观点、方法指导实践，推进工作，为深入推进内涵建设，继续深化改革，主动融入浙江大学宁波校区建设，全面提高办学水平和质量，努力建设与国际接轨的区域一流商学院注入强大思想动能。

二、学习重点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通过系统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时代背景、科学体系、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进一步坚定对马克思主义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信仰

合党史党情等内容开展学习讨论，深化党性教育，牢牢巩固坚守中国共产党人“为人民谋幸福，为民族谋复兴”的初心与使命。

（四）深入学习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伟大工程总要求。深入学习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强化全面从严治党、“打铁必须自身硬”的信念和决心，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全面推进学校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加强贯穿其中的制度建设；并结合《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加强新形势下高校教师党支部建设的意见》、《普通高等学校学生党建工作标准》等要求，以及学校干部、教师队伍建设实际开展学习研讨。

（五）深入学习贯彻全国、省市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深刻领会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加强和改进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特殊重要性和现实紧迫性，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党对高校的领导，聚焦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学校教育教学全过程，落实党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结合《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规划的“十大育人”体系，推进学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重点任务举措落地见效，不断壮大主流思想舆论，有效提高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针对性有效性。

（六）围绕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等相关专题开展学习。

四、学习要求

1. 坚持集中学习制度。党支部要根据专业实际，组织开展专题学习，支部所有党员按时参加集中学习研讨活动。如遇特殊情况不能参加学习，必须事前请假并及时安排补学相关内容。

2. 注重学习方法。全体党员要认真研读指定的学习内容，查阅有关资料，做好学习笔记及集中研讨的准备工作。原则上各党支部应定期组织学习；党员个人要自学与集中学习相结合，理论与实际相结合，注重做好学习笔记。

3. 切实发扬理论联系实际的学风。教师党员应结合学校的十三五发展规划、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等，有重点、有目标的学习；学生党员应结合党的基本理论、时政知识和个人能力的提升、未来的发展做好重点学习。

4. 认真开展学习总结交流活动。2018年底，党委将总结交流本学期学习心得体会。

抄送：学校党委组织部、纪检监察部

商学院党政办

2018年3月29日印发